



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第 770/E544/VI/GPAL/2019 號公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 2019 年 5 月 2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6 月 21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非洲豬瘟並非人畜共患病，不會傳染人及不構成食用安全風險。該病屬動物疫病問題，由於本澳沒有活豬養殖場，而屠宰場亦已減低每日活豬存欄數目及存留時間，並加強清潔消毒，病毒在本澳傳播的風險已降至低水平。

當活豬到達澳門時，會接受市政署獸醫檢疫，確保經屠宰檢疫合格及適合供人食用的肉類才會供應市面，而市政署亦已提醒活豬進口商及營運者需增強衛生意識，保障食用安全及衛生。

市政署持續關注非洲豬瘟疫情的發展，與內地有關部門保持密切溝通與合作，而內地相關監管部門亦已制定供澳活豬的防控措施，持續加強對供澳活豬養殖場的檢疫監管，在風險評估的基礎上，積極協調供澳養殖場活豬調配，以確保供澳活豬的穩定和食用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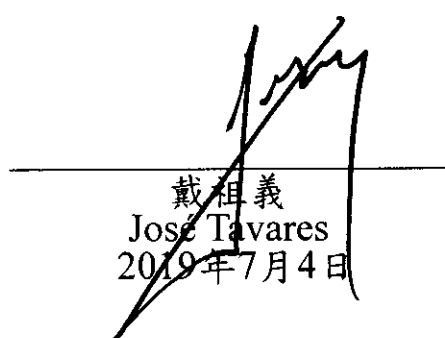
一直以來，市政署持續與海關合作，巡查本澳食肆及販賣食材地點，加強查緝和打擊走私食材活動，阻截來歷不明食品流入本澳，



2019年上半年，已緝獲走私食材近1,000公斤。

澳門屬自由貿易地區，食材來自世界各地，活豬、豬肉或豬肉製品均需提交來源國或地區權限當局發出之有效衛生文件，證明產品是來自非動物疫病疫區的健康動物及其肉類，以及適合供人食用，才可進口到澳門，經市政署檢驗檢疫合格後，豬肉和豬肉製品便可進入本澳市場。按以往進口食品數據顯示，一直以來歐洲地區，例如葡萄牙，均有豬肉及豬肉製品入口澳門，而東南亞地區，如泰國，亦有相關產品進口本澳。而相關供應量就視乎居民的接受程度，由市場自行調節。

市政管理委員會主席



戴祖義
José Tavares
2019年7月4日